

证券代码：870312

证券简称：秦鸿新材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湖北秦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1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6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张轶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张璐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张轶于 2020 年 6 月 8 日与湖北枣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个人借款合同》，申请人民币伍佰万元整的贷款，期限壹年，用于秦鸿新材经营周转。

该笔贷款由秦鸿新材和张轶、何璇共同承担抵押担保（抵押物为秦鸿新材的房产证号为枣房字第 00115247 号、第 00115248 号及土地证号为枣国用（2016）第 0648 号的两处房产和张轶、何璇的不动产权证号为鄂（2019）枣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7834 号、第 0007835 号的两处房产），并由秦鸿新材提供保证担保。

2020 年 6 月 8 日，秦鸿新材与湖北枣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秦鸿新材以枣房字第 00115247 号、第 00115248 号及土地证号为枣国用（2016）第 0648 号及张轶、何璇名下鄂（2019）枣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7834 号、第 0007835 号所登记的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担保债权为张轶与湖北枣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0 年 6 月 8 日至 2021 年 6 月 8 日期间发生的全部债权，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1,000 万元。

2020 年 6 月 8 日，秦鸿新材与湖北枣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张轶与湖北枣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0 年 6 月 2 日至 2021 年 6 月 2 日期间的债权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张轶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并担任总经理，董事张庆系张轶的父亲、董事何璇系张轶的妻子。董事张轶、张庆、何璇与本议案审议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张轶将其向湖北枣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人民币伍佰万元整的贷款提供给公司使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周转，公司支付该笔贷款的银行利息。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张轶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并担任总经理，董事张庆系张轶的父亲、董事何璇系张轶的妻子。董事张轶、张庆、何璇与本议案审议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秦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湖北秦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3日